

股票简称：海正药业

股票代码：600267

公告编号：临 2023-49 号

债券简称：海正定转

债券代码：110813

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现金分红总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派发现金红利总额：由 198,933,847.51 元（含税）调整至 199,865,806.89 元（含税）。

● 本次调整原因：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定向可转换公司债券“海正定转”（债券代码：110813）转股，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公司按照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分配总额进行相应调整。

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2023 年 4 月 20 日，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将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数后的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 1.7 元（含税），2022 年度不送股、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按利润分配方案披露时公司总股本扣除当时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内已累计回购的股份数计算，拟派发现金红利为 198,933,847.51 元（含税）。如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前，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的基数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具体内容详见《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18 号），已登载于 2023 年 3 月 31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

二、利润分配方案披露至今的相关变化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供的《发行人股本结构表》（权益登记日 2023 年 5 月 10 日），由于可转债转股，公司总股本已由利润分配方案披露时的 1,180,390,303 股增加至 1,185,872,417 股。

因 2023 年 5 月 11 日至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2023 年 5 月 18 日）期间，“海正定转”将停止转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时“海正定转”停止转股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47 号）。因此，至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2023 年 5 月 18 日），公司总股本将不会因可转债转股发生变化。

三、关于调整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现金分红总额的说明

综上所述，目前公司总股本为 1,185,872,417 股，扣除不参与利润分配的回购股份数 10,191,200 股，实际参与利润分配的股份数为 1,175,681,217 股。公司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 1.7 元（含税），以此计算合计派发现金红利总额调整为 199,865,806.89 元（含税）。

特此公告。

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五月十二日